

关于《淄博高新区拟建国信公馆幼儿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日）、《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6]31号）、《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鲁政发[2016]37号）、《关于做好山东省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0年1月1日实施）等相关文件规定，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我单位在接到该任务后，第一时间成立了项目组，在开展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工作的基础上，按照国家及地方文件编制了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工作方案。并于2020年10月-11月，通过现场勘察和采样检测，分析了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中污染物的类型、污染程度，编写了《淄博高新区拟建国信公馆幼儿园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并通过了专家评审。

现将报告主要内容公示如下：

一、基本信息

该地块位于淄博高新区，裕民路以北、纳奇路以南、王埠路以西、东江路以东。占地面积8965平方米（约13.45亩）。该地块目前现状为国信公馆住宅楼项目部办公和生活板房以及建设周转材料堆放区使用，该地块未来规划为居住用地，拟建设为国信公馆幼儿园。

二、调查内容

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72号）、《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等相关技术导则和指南要求，本次土壤检测指标包括重金属、SVOC、VOCs以及石油烃等，地下水检测项目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所列的地下水部分常规指标，其他检测项目同土壤一致。

三、结论和建议

根据现场调查和实验室测试分析结果，本地块的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状况总结

如下：

（一）土壤污染情况总结

地块送检土壤样品的检测指标均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一类用地筛选值，满足安全利用的要求。

（二）地下水污染情况总结

地块超标因子有 4 种，具体超标因子（超标数、超标率）为溶解性总固体（3 份，100%）、总硬度（3 份，100%）、硫酸盐（2 份、33.3%）、硝酸盐氮（1 份、33.3%），为 V 类地下水标准，其他检测因子均在 IV 类地下水标准以内。

（三）结论和建议

（1）依据《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调查范围内地下水检测指标综合判定为 V 类水。地块范围内浅层地下水不宜直接饮用，其他用水可根据使用目的选用。

（2）本次调查结果是基于场地现有条件和现有评价标准而做出的专业判断，未来场地由于用地类型或者评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应对现有调查结论进行评估，必要时需要重新开展场地环境调查与评估。

（3）场地未来建设过程中，管理方应该对场地进行严格管理，防止外来污染物进入场地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

四、评审结果

2021 年 1 月，淄博市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如下：

1、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遵循分阶段调查的原则，调查程序与方法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2、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对地块基本信息、土壤污染状况等情况进行了第一阶段调查分析，内容较全面。

3、地块污染物含量未超过《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第一类用地标准。

4、报告通过但需修改，经专家确认后可以作为下一步管理依据。

委托单位：淄博市自然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报告编制单位：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夏苗苗 联系电话：0531-66595725